桃園市桃園區南門國民小學辦理課後照顧服務說明

親愛的家長，您好：

歡迎貴子弟加入南門的大家庭。本校開設課後照顧班，協助家長解決子女放學後的照顧問題。請您詳閱下列說明，若有意願讓貴子弟參加，請您填妥報名表，於新生報到時繳交，完成報名手續。

一、上課時間：

(一)學期中，每週一至週五放學後至17：30。

(二)遇學校特殊行事如園遊會、運動會、補假……等不辦理課後照顧。

(三)請家長務必於學生下課時間，準時接回學生，保障學生安全。

(四)若個人參加校外活動，需提前離校，恕無法讓學生自行離校，家長務必親自接送。

(五)小一新生課後照顧開班日（暫訂）：109年9月1日（二）。

二、活動內容

以生活照顧、家庭作業輔導為主，藝能科、體能活動及語言學習為輔。

三、報名方式：

每學期報名一次，於開班前發下報名表，經家長簽名後，於報名期限內繳交報名表者，方完成報名手續，逾時不受理（家逢變故、經導師認定有特殊情況，不受報名期限之限制）。

四、編班方式：

(一)每班以二十人，同年級或同年段編班為原則，至多不超過二十五人。

(二)開班人數不足時，可依規定採停辦、混合編班等方式辦理。

五、師資來源：

師資符合「兒童課後照顧服務班與中心設立及管理辦法」之規定。

六、收費標準及繳費方式：

(一) 課後照顧費：每生每小時收費25元，為減輕家長負擔，每學期分兩次收費。採全程收費方式為原則，學生請假不得申請退費。當月中途加入，按月收費，不予另計；中途退出，剩餘日數不予退費；轉學生轉出、轉入當月可按日計算。

(二)午餐費：每餐45元 (可自行決定是否訂餐) 。

(三)繳費方式：於開課後發下繳費單，由家長自行繳費，並將收據交回教務處。

七、減免辦法：

(一)符合補助辦法者，欲申請補助請於每學期開學一週內提出申請，中途加入恕無法申請補助。

(二)持低收入戶證明者，課後照顧費全額補助；具身心障礙、原住民身分者可申請課後照顧費全額補助，唯因補助款有限，為將資源提供給更有需要的人，家長可自動放棄。相關證明需於辦理課後照顧補助申請期限內繳交，未於期限內繳交者，恕不受理減免申請。

(三)午餐補助：於校內用餐且申請校內無力支付午餐者，一併辦理課後照顧午餐補助。

若有疑問，請洽本校教務處註冊組3370576#211 南門國小 歡迎您109.03.30

✂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桃園市桃園區南門國民小學109學年度第1學期（109/9-110/01）課後照顧班報名表

1.學生： 一 年 暫無需填 班 姓名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性別：

2.聯絡方式：住家電話 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其他（ ）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手機（父）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手機（母）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3.身分別：□一般 □低收入戶 □學生身心障礙 □原住民 □新住民子女

4.是否訂購午餐？ □訂購(**請務必勾選：□葷或□素**) □不訂購

5.若個人參加校外活動需提前離校，恕無法讓學生自行離校，家長務必親自接送，請填寫需提前離開課後班星期別和時間。（不需提前離開課後班者免填）

 事由： 提早離開星期別、時間：

 家長簽章：